

## 合同审核

项目名称	伊河湾项目
合同名称	伊河湾给水工程设计合同
合同价	254,000.00
币种汇率	币种：人民币 汇率：1.00000000
暂估金额	254,000.00
合同类型	开发类合同
合作方	洛阳市淼泉给水排水设计院 类型： 设计类
合同种类	其他合同
经办部门	集团公司->河南浩德新澜置业有限公司->伊河湾项目->综合部
经办人	白兰
第三方	
开发单位	地上和地下
工期	
形成方式	委托

款项类型	费用项
承包范围	伊河湾（1#~3#、5#~9#号楼）给水工程设计；
合同概述	伊河湾给水管道工程设计,本合同设计费暂定人民币：贰拾伍万肆仟元整（¥254000.00元），不含税金额：239622.64元，增值税税率6%，增值税税额：14377.36元。按照双方认可的本工程预算取最终设计费。
付款方式	自来水设计合同暂定：贰拾伍万肆仟元整（¥254000.00元），图纸设计完毕，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人民币壹拾柒万柒仟元整（¥177000.00元）后，由设计人提供满足发包人进行工程预算的图纸；双方核对无误后进行设计费结算，以最终设计费为准，多退少补。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余款后三日内，设计人提交最终版设计图纸。
质量要求及	设计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、标准、

保修约定	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，并与市政管网配套。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规范、标准，并对其负责。
备注	